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:公司)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于2016年6月28日在公司召开,各位监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 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6月21日前以专人送达、通讯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会议并亲自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,会议 由监事会主席张艳红女士召集并主持(其中:吴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 决)。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做出如下决议: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 让山东泗水康得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公司出让山东泗水康得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有利于公司 战略转型,且评估价值公允,受让方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,故同意上述 议案。

2、会议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 山东泗水康得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由于出让山东泗水康得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100%股权,完成后导致公司为 泗水康得新所做的担保变为对外担保,截止2016年6月27日,公司累计对泗水康 得新提供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36,276.14万元。该事项已由控股股东提交股东大 会补充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6月28日

